灵寿县慈峪镇消防专项规划
（2021-2035 年）
公示稿

一、项目名称

《灵寿县慈峪镇消防专项规划（2021-2035 年）》

二、规划期限及范围

规划期限为：2021-2035 年。其中近期为 2021-2025 年。

规划范围为：灵寿县慈峪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镇域范围，总面积 95.08 平方公里。

三、规划目标

近期目标：优先考虑和及时消除重大火险隐患，建设慈峪镇二级普通消防站，着重解决消防站缺失的问题。加强消防供水、市政消火栓的建设和维护工作，能够适应慈峪镇社会经济发展的消防安全需要。

远期目标：基本形成科学合理的消防安全布局。市政消火栓设置全面达标，覆盖率达到 100%。消防技术装备进一步改善、提高。抵御火灾及其它灾害的综合能力水平达到全市先进水平。

四、规划主要内容

（一）消防安全布局规划

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或设施布局及管理措施：现状无易燃易爆重大危险源生产、充装、储存、供应、销售单位。新建易燃易爆项目选址，建设单位应提交安全评价报告及环评报告，有较大运输量需求的项目，应增加交通影响评价分析，经征得自然资源和规划、消防、住建、应急管理、交通等部门同意后方可选址。

加油加气站消防安全布局及管理措施：加气加油站与周围建筑物、构筑物的消防防火间距应严格按照《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

技术标准》《建筑防火通用规范》《建筑设计防火规范》的相关要求执行。

人口及建筑密集区消防安全布局及管理措施：人口密集的商业、服务业、文化娱乐场所要有充足的消防水源，规范设置停车场，杜绝占道经营和停车；应加强消防疏散通道、出口的管理，禁止各种原因堵塞、挤占、擅自封闭消防车通道和出口，消防车通道和出口应设置醒目的指示标志。对于建筑密集区域，采取打通消防车通道、开辟防火间距、增设消火栓和消防水池等措施，改善该区域的消防环境和条件。对于农贸市场，规范市场经营行为，清理整顿“以街当市、占道经营”现象。

建筑耐火等级控制：新设计的房屋依据它的功能要求来确定其级别，并按该级别的要求来进行设计。对已建成的或旧建筑对其主要构部件性能进行判别，对照相应规范要求确定。

（二）公共消防设施规划

消防救援站布局规划：规划新建慈峪消防站，位于正南线（S201）和幸福路交口西北，为二级普通消防站，责任区面积为全镇，此外还承担潭庄、燕川、塔上等乡镇村庄的消防救援任务。

消防车辆装备：慈峪消防站配备消防车 4 辆。消防站配备的常用消防车辆符合《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》等规范要求。

抢险救援器材、个人防护装备：不应低于《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》的有关规定，防护装备的技术性能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。

消防用水量：规划慈峪镇满足同一时间内 2 起火灾起数，一起火灾灭火设计流量 30 升/秒。

市政消火栓规划：规划镇区共需市政消火栓 30 个，每个村庄至少设置市政消火栓 3 个。在新建和改造地段按规划设置必备的市政消火栓，可与单位消火栓共同设置。消火栓的维护保养要专人负责，以确保其随时可以启用。

消防水鹤规划：规划镇区共需消防水鹤 1 座，接入消防水鹤的配水管不小于 200 毫米。火灾时消防水鹤的出流量不宜低于 30 升/秒，供水压力从地面算起不应小于 0.10 兆帕。

取水码头及消防水池规划：规划在燕川水库设置 1 个消防取水码头。

消防车通道：镇域消防车通道主要为 S249、S233、S331、磁河大道等。

易燃易爆化学物品运输路线：危险品运输通道为正南线。危险品运输车辆应分时段通行，应有明显的标志旗号。

消防通信系统规划：规划完善慈峪消防站消防指挥设施配备，配齐配全 119 智能接处警系统、指挥调度系统和智能监控系统等设备。

（三）近期建设规划

消防站：建设慈峪镇二级普通消防站。

消防车辆装备设施：慈峪镇消防站配齐 4 辆消防车辆，基本上实现车辆、车种符合国家规定的数量、质量，各项特勤器材和个人防护装备基本配备到位。

消防供水设施：新建消防栓 10 个，消防水鹤 1 个。建设消防水池 1 处。

消防车通道及通信设施：完善镇区通信设施及道路交通主骨架系统，加强道路网建设，保证消防车的通行顺畅。

灵寿县慈峪镇消防专项规划（2021-2035年）

05消防救援站及装备规划图

图例

规划二级消防站

一级乡镇专职消防队